

律師考取心得

撰稿者：陳俊安
亞洲大學畢業生



今年很幸運，順利依照自己安排的計畫考上106年的律師證照，本人是100年考上法警目前於台中地方法院擔任法警一職的亞大學生，以下將講述自己考取的歷程與心得，希望對於有志於不論是公職或律師的學弟妹有所鼓勵。

一、考取歷程

基本上自改制的律師跟司法官考試後，除了當兵的一年外，筆者每年的一試都有考，並除了第一年的司法官一試外，其餘一試都有通過，但二試就未必會考，有時因為自覺實力不足，有時因為工作雜事繁忙，真的有考律師二試的次數是三次，第一次考是碩士班的時候，當時覺得沒準備完全，當作練筆的想法去試試看，結果出乎意料的差了一分，第二次則差了許多，這證明有時考試真的很運氣，只要有考就有機會，不要輕忽自己的實力，最後一次就是106年這次，也是最累的一次，當年是本人碩士年限的最後一年，需要把論文趕出來，而且仍是在上班中，時間被壓縮的非常緊，在上班的時間裡尋找零碎時間看書，下班在家也要分配時間寫論文跟看書，常常凌晨3、4點才睡，但由於看書基本上沒有中斷過，憑藉著過往的累積，幸運的碩士畢業了，也同年考上律師證照。

二、讀書方法

在決定考試時，如何讀書相信是每個法律人最大的疑問，我當初也是，但實際上來說，每個人適合的方式都不太一樣，有些人需要扎扎實實的每天讀超過8小時以上，有些人卻不用，而系上已有考取律師證照學長姐的讀書方法可供參考，所以本人現在就說說較不一樣的讀書方式給學弟妹參考一下。

本人是個很懶的人，認為與其花大把的時間將書像流水般看過去，不如集中注意兩三個小時，好好的將書裡所傳達的內容好好理解，甚至自己會挑喜歡的主題來看，不會照著頁數看下去，也喜歡把書闔上，將眼睛閉上，在腦袋裡把看過的內容好好的轉一遍，將看到的問題用已學的法理想一遍，再看看學者與實務的想法是不是一樣，甚至想出多個答案，主要是訓練當遇到不會寫的題目時，能夠運用已知的法理得出答案，不要認為這樣的讀書方式不好，因為看看最近的考試題目，會發現律師司法官考試要的是會思考的學生，即便法條寫不出來，只要言之成理，就不一定不正確，所以花再多的時間看書，也比不上理解後用自己的邏輯推演出答案，獨立思考是國中小學與大學教導方式的最大區別，也因為每個人的想法不同，所以沒有絕對正確的答案，鼓勵學弟妹以理解

取代死背，以獨立思考代替盲目跟隨，如此一來會發現讀書並沒有想像中枯燥無聊，考取公職或律師也將是時間的問題而已。

三、考取心得

「千萬不要妄自菲薄」

這是本人最想傳達給學弟妹的事，那些知名的大學學生，也許當初考上大學是因為他們在國高中成績很優異，但當上大學的那一剎那，大家的起跑點又回到原位了，雖然有人會說教學資源有差，但本人會說根本沒差，因為大學教的是獨立思考，不是過去的填鴨式教學，當你認為有差時，那你應該想辦法使環境改變，而不是要求環境為你改變，法律學門素有只要智能正常就可以讀的起來的說法，既然如此就沒有考不上、考不贏的道理，「師父領進門、修行在個人」，學不好、考不好是自己不夠認真面對考試，絕對不會是因為教學資源不足的問題，本人向來即是如此想法，實際上也是如此，時常可以聽到台政大的學生考幾年考不上的多的是，所以請相信自己，只要你夠認真面對考試，結果絕不會使你失望，擁有不輕易放棄自己的決心是考上的最前提要件，猶如刑法上的行為，如果不具備刑法所謂：「人的行為」，其他構成要件也不用討論了。

最後，不知道學弟妹知道「最速曲線」嗎？這個詞代表兩個意義，第一是點到點最快的方式不一定是以直線前進，以最速曲線行進將比直線前進更快到達，第二是最速曲線上不同各點間同時出發，將會同時到達，若以人生比喻，有時繞點遠路未必不是好的，而且即便起跑點上輸了，也未必不能在後面追上，科學上的數學模型都幫我們證明了，只剩我們親自實踐，期望學弟妹相信自己，並在將來順利考取。

Ps. 大一是倒數名次的本人都做到了，你們也可以做到的。